

中華民國第 62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作品說明書

國中組 數學科

030409

井字遊戲-次元突破

學校名稱：雲林縣立斗六國民中學

作者： 國二 謝天晴 國二 朱俊豪 國二 張世宏	指導老師： 楊浩宇
-----------------------------------------------	------------------

關鍵詞：井字遊戲、OX 遊戲、維度

摘要

本次研究的目的，是將傳統的井字遊戲做延伸，將之轉成立體空間的 OX 遊戲，討論 3x3x3 井字遊戲的先手必勝方式；之後將立體井字遊戲再延伸，把維度提高至 4 以上，給定維度在 4 以上的遊戲規則，同時找出在維度 n 、長度 3 的情況下，先手必勝的方式；再來計算出在維度 n 、長度 k 的情況下，可連線之方式有 $\sum_{i=1}^n C_i^n \times 2^{i-1} \times k^{n-i}$ 種，也給出在維度 n 、長度 k 的條件下，任意給出一點，此點可連線出去的條件與算法，最後得到結論，點越置中越好。

壹、研究動機

井字遊戲，這是個雖然簡單卻有許多變化的遊戲，於是我們決定加以研究，突破我們對常見的平面與立體井字遊戲的認知，也就是平面笛卡兒坐標系與三維笛卡兒坐標系對井字遊戲的侷限，討論在更高維度中，井字遊戲的勝利棋盤與其和數學連結，並採取部分高中數學之內容用以推論及探索。

貳、研究目的

- 一、了解 3x3 井字遊戲的棋譜與勝敗和局之間的關係。
- 二、研究 3x3x3 立體井字遊戲，並推論其的遊戲邏輯。
- 三、將井字遊戲研究推論至高維度。

參、研究器材

- 一、3x3 平面井字遊戲、3x3x3 立體井字遊戲等適用之棋盤。（以探討其研究主旨）。
- 二、大量白紙、筆（利於筆記）。
- 三、平板、電繪筆、電腦（利於資料彙整）。

肆、研究過程或方法

本節主要分為兩個部分，第一部分為井字遊戲名詞解釋及定義，第二部分為井字遊戲的分析及研究：一、3x3x3 立體井字遊戲，並推論其的遊戲邏輯，二、用座標系推論更高維度的座標表示法。

一、名詞解釋及定義

(一) 井字遊戲：

1. 遊戲來源：又稱為井字棋、圈圈叉叉、打井遊戲、OX 棋的稱呼。
2. 規則：先手畫 O，後手畫 X。先將 3 個相同符號連成一條線的人就是贏家。

(二) 翻轉棋盤：使用右轉 90 度、右轉 180 度的方式旋轉棋盤，由於棋盤是對稱的，因此另外可分垂直反轉與水平翻轉，而此實驗因延伸到四維空間，則也包含多維翻轉。

(三) 維度：一般認為 0 維即點、1 維作線、2 維作面形成面積，而三維則是 3 維是 2 維加上高度形成「體積面」。

(四) 空間維：指我們周圍的空間所有的三個維（上下、前後、左右），而所有座標皆能以其 3 個三維座標軸來表示。

(五) 坐標系：數學或物理學用語。指對於一個 n 維系統，能夠使每一個點和一組 n 個純量構成一一對應的系統，例如 (3,1,2,5,3) 為一個五維度的座標。

(六) T：指玩家收集的點裡，所有點的某一維度之數字皆相同。

(七) S：指玩家收集的點裡，所有點的某一維度之數字可依正向或反向順序排出。

(八) 邊長：為單一軸座標可表示之最高數字，同單一軸可下之棋子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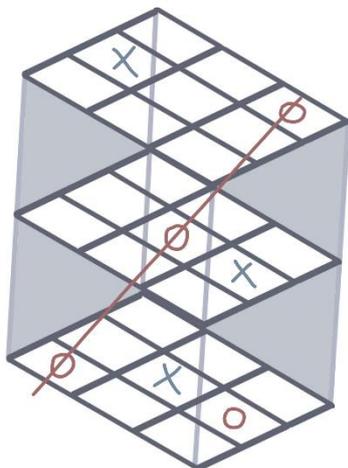
(九) k：如同「井字邊長」之定義，為單一軸座標可表示之最高數字，同單一軸可下之棋子數。用於在座標系表示法，作為單一座標項之可選擇的最大數字。

(十) n：如同「維度」之定義，用於表示對局中的維度。

二、井字遊戲的延伸分析及研究

首先我們先將傳統井字遊戲延伸至立體的井字遊戲，即是在一個 $3 \times 3 \times 3$ 立方體中的 27 個方格內下棋，獲勝條件與傳統井字遊戲相同，只要集滿三點連成一線就能獲勝。

如以下戰局呈現，圈為獲勝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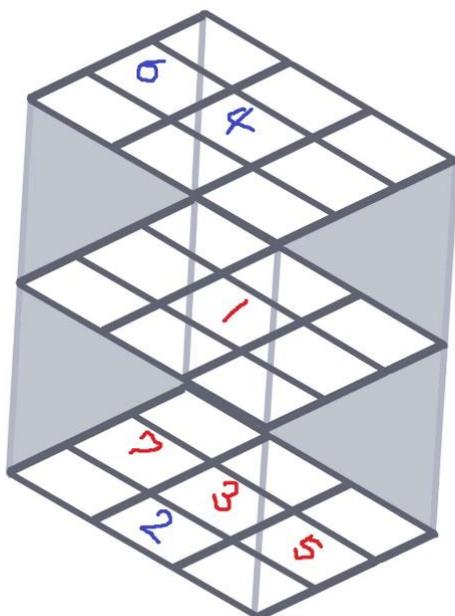


(一)、維度 3、長度 3 先手必勝 ($3 \times 3 \times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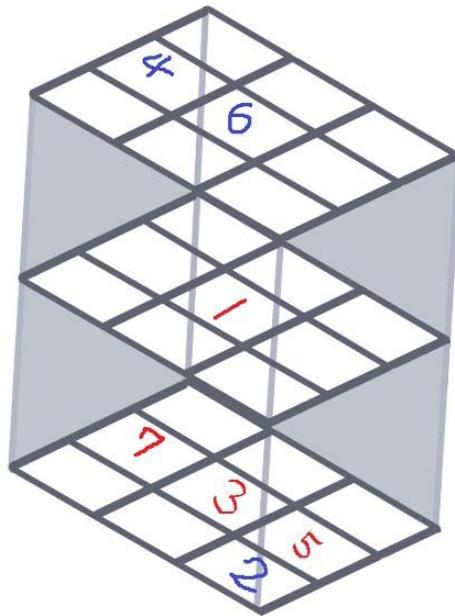
本次研究的起頭，我們將推導出當先手下在正中間，先手必勝。

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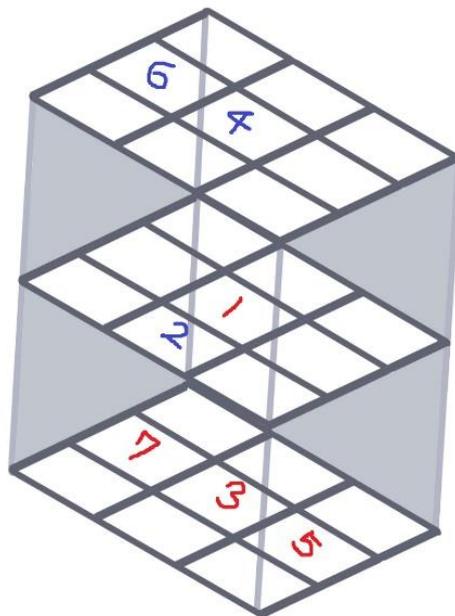
情況 1，後手下在每個最外邊的正中間，不失一般性假設後手下在底層邊緣：



情況 2，後手下在每個角落，不失一般性假設後手下在底層角落：



情況 3，後手下在每個面正中間，不失一般性假設後手下在中層側邊的中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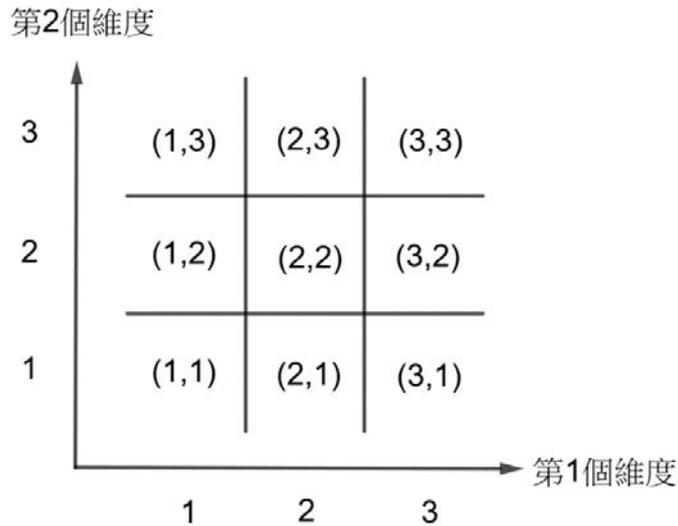
依上面三種情況討論，又因立體空間水平的旋轉以垂直翻轉，我們推論出在 3x3x3 的情況下，先手必勝。

接著，我們將討論推展至更高維度（大於 3 維）。

(二)、**延伸至更高維度的表達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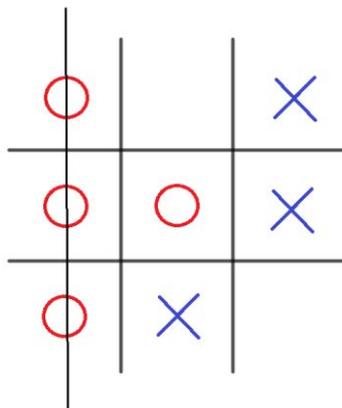
在經過一番審思之下，我們決定使用數學課教的座標，來表示更高維度。

首先我們先將傳統井字遊戲以座標化呈現：



如上圖所示，若棋步下在井字的左下角，我們遊戲改以收集座標點 (1,1) 呈現；若棋步下在井字的正中間，我們遊戲則改以收集座標點 (2,2) 呈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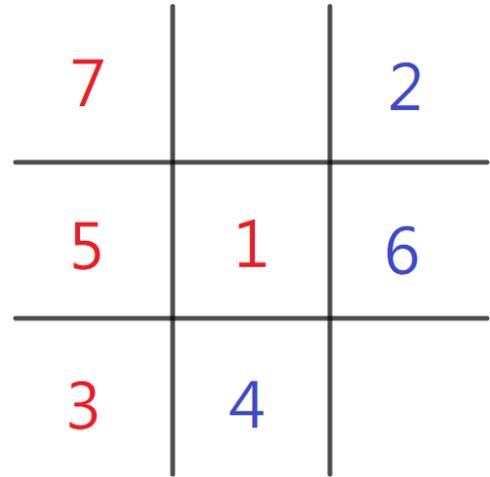
我們再以實際戰局來表示座標化的樣態：



此戰局中紅色圓圈連線的三個座標為 (1,1)、(1,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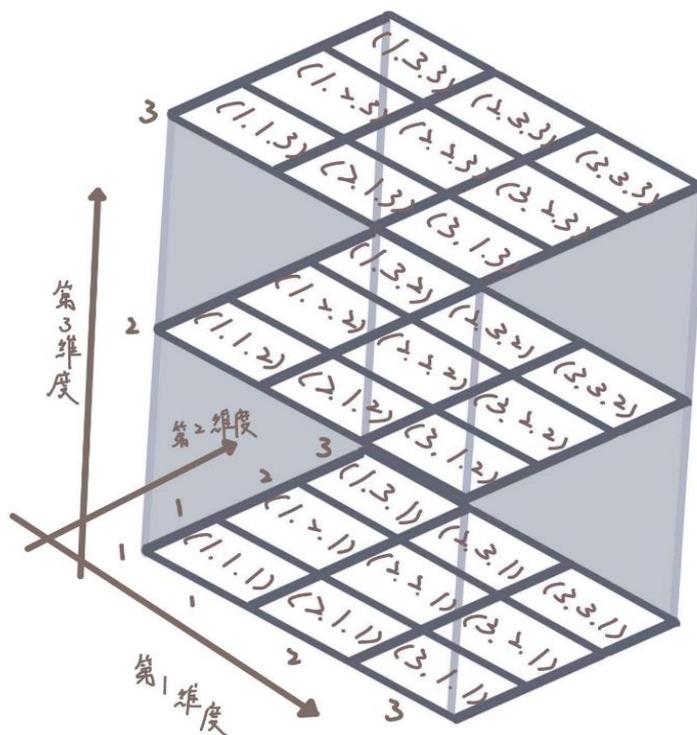
接著我們做個比較：

先手下棋順序：	後手下棋順序：
(2,2) 位置 1	(3,3) 位置 2
(1,1) 位置 3	(2,1) 位置 4
(1,2) 位置 5	(3,2) 位置 6
(1,3) 位置 7	
先手獲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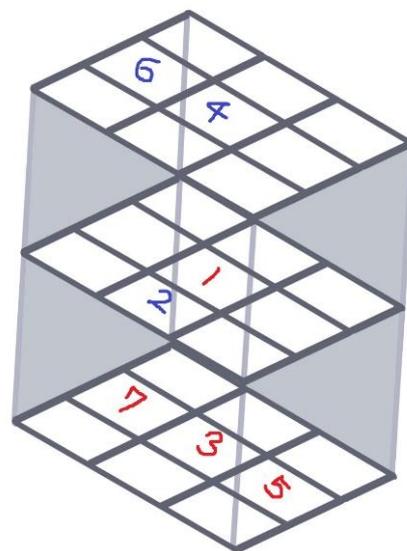
傳統井字遊戲的座標化，我們可以發現，井字遊戲變為維度 2、長度 3 的樣態。把所有可下 O、X 的地方變成座標，並將所有座標視為可收集的棋，井字中有 $3 \times 3 = 9$ 個棋，原本的圈叉遊戲，改變為收集座標的遊戲。

接著我們將 $3 \times 3 \times 3$ 的圈叉遊戲以座標化呈現，將 $3 \times 3 \times 3$ 的 27 個方格標上座標，如下圖呈現。



然後再以先前討論中 3×3×3 的對局下法步驟表格化：

先手下棋順序：	後手下棋順序：
(2,2,2) 位置 1	(2,1,2) 位置 2
(2,2,1) 位置 3	(2,2,3) 位置 4
(3,2,1) 位置 5	(1,2,3) 位置 6
(1,2,1) 位置 7	
先手獲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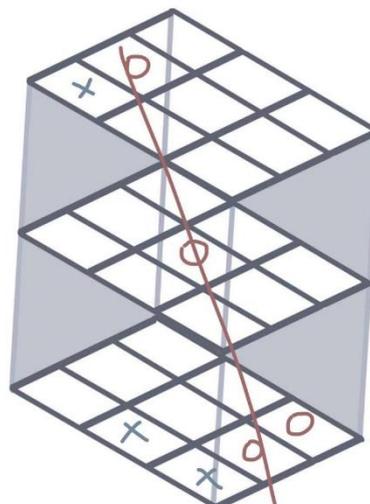


我們觀察維度 2 以及維度 3 的井字遊戲後，發現連線的座標都符合一些規律，如下面表格顯示：

維度 2、長度 3	維度 3、長度 3
(1,1)	(1,2,1)
(1,2)	(2,2,1)
(1,3)	(3,2,1)
第 2 個維度可依序排出 1 至 3	第 1 個維度可依序排出 1 至 3

我們再來看看下圖的連線。

先手所連線的位置：
(1,2,3)
(2,2,2)
(3,2,1)
第 1 維度依序排出 1 至 3
第 2 維度全部數字一樣
第 3 維度依序排出 3 至 1



最後我們延伸這樣的想法，把一般的 OX 棋遊戲延伸至更高維度與長度時，我們把所有的點座標當作可收集的點，因此高維度與長度的 OX 遊戲，就轉換成了收集座標點的遊戲。依照傳統井字遊戲規則的延伸，在高維度與長度的 OX 遊戲中，每個點不可被重複收集。

並且我們給出，在維度 n 、長度 k 的對局遊戲中，遊戲結束的條件。

1. 先手、後手其中一人先將點收集超過 k 個點；在各自收集的點中，可挑出 k 個點，符合以下條件者獲勝：

(1) 此 k 個點至少可以將其中一個維度的編號依序排列出 1 至 k (之後稱為正 S)。

(2) 此 k 個點其中一個維度排列出 1 至 k 的順序後，剩餘的維度必須成 1 至 k 的順序 (之後稱為正 S)、 k 至 1 (之後稱為反 S) 的順序或所有點的號碼一樣 (之後稱為 T)。

2. 若先手、後手將所有 k^n 個點全部收集完皆無法獲勝，則判定為平局，遊戲結束。

以維度 5、長度 7 來說，收集滿 (7,1,1,1,1) (6,1,2,1,1) (5,1,3,1,1) (4,1,4,1,1)

(3,1,5,1,1) (2,1,6,1,1) (1,1,7,1,1) 此 7 個點就可以達成連線獲勝。這 7 個點中，第 1 座標成反 S，第 3 座標成正 S，第 2、4、5 座標成 T。

接著我們以實際戰局當作例子呈現：

對局 1，維度 3、長度 4：

	先手：	後手：
第 1 收集點	(2,2,2,2) ★	(2,1,1,1)
第 2 收集點	(2,1,2,1)	(2,3,2,3)
第 3 收集點	(2,2,3,2) ★	(2,3,1,3)
第 4 收集點	(2,3,3,3)	(2,1,3,1)
第 5 收集點	(2,2,1,2) ★	X
先手優先收集滿 3 點 (2,2,1,2) (2,2,2,2) (2,2,3,2)，先手獲勝。		

對局 2，維度 5、長度 4：

	先手：	後手：
第 1 收集點	(2,2,2,2,2)	(3,3,3,3,3)
第 2 收集點	(2,1,2,2,3)	(2,3,2,3,3) ★
第 3 收集點	(2,3,2,2,1)	(2,4,2,2,4)
第 4 收集點	(2,4,2,3,3)	(4,3,2,1,3) ★
第 5 收集點	(1,3,4,3,3)	(1,3,2,4,3) ★
第 6 收集點	(1,2,2,2,2)	(3,3,2,2,3) ★
後手優先收集滿 4 點 (1,3,2,4,3) (2,3,2,3,3) (3,3,2,2,3) (4,3,2,1,3)，後手獲勝。		

對局 3，維度 5、長度 5：

	先手：	後手：
第 1 收集點	(3,3,3,3,3)	(2,3,2,3,2)
第 2 收集點	(3,2,3,2,3) ★	(3,4,3,4,3)

第 3 收集點	(4,2,4,2,4)	(2,2,5,2,2)
第 4 收集點	(3,2,2,2,2)	(3,2,1,2,2)
第 5 收集點	(2,2,4,2,2) ★	(1,2,1,5,1)
第 6 收集點	(1,2,5,2,1) ★	(4,2,3,2,5)
第 7 收集點	(4,2,1,2,1)	(5,2,4,2,4)
第 8 收集點	(4,2,2,2,4) ★	(3,2,5,2,1)
第 9 收集點	(2,2,3,2,3)	(1,2,5,2,2)
第 10 收集點	(5,2,1,2,5) ★	X
先手優先收集滿 3 點 (1,2,5,2,1) (2,2,4,2,2) (3,2,3,2,3) (4,2,2,2,4) (5,2,1,2,5)，先手獲勝。		

(三)、討論在 n 維、長度 3 的情況下，同為先手必勝

藉由 (二) 中的規則討論，我們不難發現，在 n 維、長度 3 的情況下，我們必須先收集點達到長度 3 的連線方可獲勝，而先手只要任意挑出 n 維之中的其中 3 個維度，依照 (一) 中的下法，先手必勝。

我們以實際對局來呈現：

對局 1，維度 5、長度 3

先手	後手
(2,2,2,X,X)	(2,1,1,X,X)
(2,2,1,X,X)	(2,2,3,X,X)
(3,2,1,X,X)	(1,2,3,X,X)
(1,2,1,X,X)	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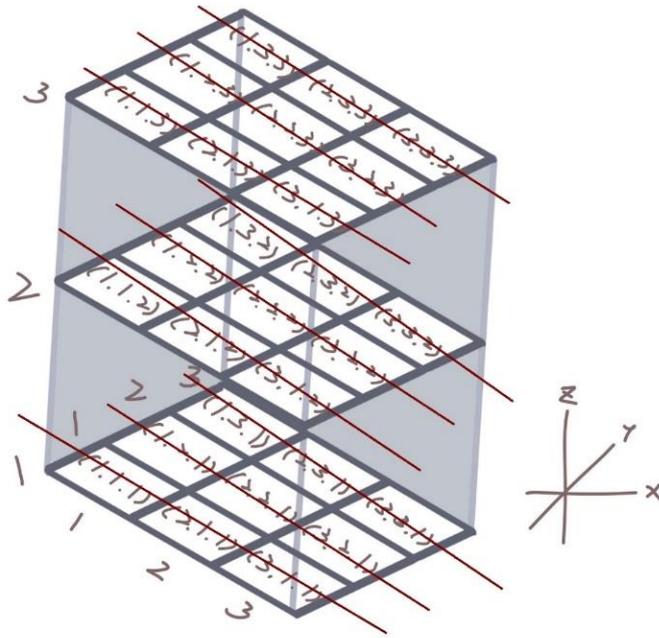
對局 2，維度 6、長度 3

先手	後手
(X,2,2,X,2,X,)	(X,2,1,X,2,X,)
(X,2,2,X,1,X,)	(X,2,2,X,3,X,)
(X,3,2,X,1,X,)	(X,1,2,X,3,X,)
(X,1,2,X,1,X,)	X

同時容易發現，若後手沒有依照 (一) 中的下法去和先手對抗，先手可以更快的獲勝。

(四)、推論 $3 \times 3 \times 3$ 正方體之線段數量

類 1、STT (x 差 1、y 相同、z 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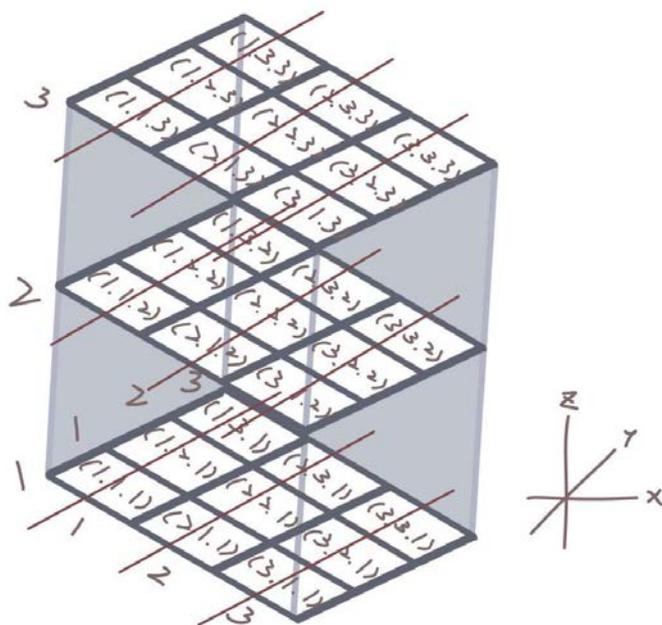
所含線條如圖表所示，統計共 9 條，有：

- 1 號線通過點 (1,1,1) (2,1,1) (3,1,1)
- 2 號線通過點 (1,2,1) (2,2,1) (3,2,1)
- 3 號線通過點 (1,3,1) (2,3,1) (3,3,1)
- 4 號線通過點 (1,1,2) (2,1,2) (3,1,2)
- 5 號線通過點 (1,2,2) (2,2,2) (3,2,2)
- 6 號線通過點 (1,3,2) (2,3,2) (3,3,2)
- 7 號線通過點 (1,1,3) (2,1,3) (3,1,3)
- 8 號線通過點 (1,2,3) (2,2,3) (3,2,3)
- 9 號線通過點 (1,3,3) (2,3,3) (3,3,3)

但其實這樣的表達方式並不完整，嚴格說有 18 種配對方法，但因「翻轉棋盤」的原理，和 (1,1,1) (2,1,1) (3,1,1) 重複的 (3,1,1) (2,1,1) (1,1,1) 會被扣掉，因此和上述 9 種線重疊的另外 9 種配對方法會被扣除，因此得「18/2」條分類為 STT 的直線。

我們數學算式推算及統整，相異三點的 x 項的座標可連結線段為 $(1,y,z)$ $(2,y,z)$ $(3,y,z)$ 及 $(3,y,z)$ $(2,y,z)$ $(1,y,z)$ ，而因上述「棋盤翻轉」原理，我們可以視 $(3,y,z)$ $(2,y,z)$ $(1,y,z)$ 不算，將後續的算式除以 2 避免重複計算；相異三點的 y 項的座標可選擇方式為 $(x,1,z)$ $(x+1,1,z)$ $(x+2,1,z)$ 、 $(x,2,z)$ $(x+1,2,z)$ $(x+2,2,z)$ 、 $(x,3,z)$ $(x+1,3,z)$ $(x+2,3,z)$ ；相異三點的 z 項的座標可選擇方式為 $(x,y,1)$ $(x+1,y,1)$ $(x+2,y,1)$ 、 $(x,y,2)$ $(x+1,y,2)$ $(x+2,y,2)$ 、 $(x,y,3)$ $(x+1,y,3)$ $(x+2,y,3)$ ，計： $\lceil \frac{2 \times 3 \times 3}{2} \rceil$

類 2、TST (x 相同、y 差 1、z 相同)



所含線條如圖表所示，統計共 9 條，有：

10 號線通過點 $(1,1,1)$ $(1,2,1)$ $(1,3,1)$

11 號線通過點 $(2,1,1)$ $(2,2,1)$ $(2,3,1)$

12 號線通過點 $(3,1,1)$ $(3,2,1)$ $(3,3,1)$

13 號線通過點 $(1,1,2)$ $(1,2,2)$ $(1,3,2)$

14 號線通過點 $(2,1,2)$ $(2,2,2)$ $(2,3,2)$

15 號線通過點 $(3,1,2)$ $(3,2,2)$ $(3,3,2)$

16 號線通過點 $(1,1,3)$ $(1,2,3)$ $(1,3,3)$

17 號線通過點 (2,1,3) (2,2,3) (2,3,3)

18 號線通過點 (3,1,3) (3,2,3) (3,3,3)

而與剛才的推算相同，也計為「18/2」條分類為 TST 的直線。

我們再次以數學算式推算及統整：相異三點的 x 項的座標可選擇方式為 (1,y,z)

(1,y+1,z) (1,y+2,z)、(2,y,z) (1,y+1,z) (2,y+2,z)、(3,y,z) (3,y+1,z) (3,y+2,z)；相異三點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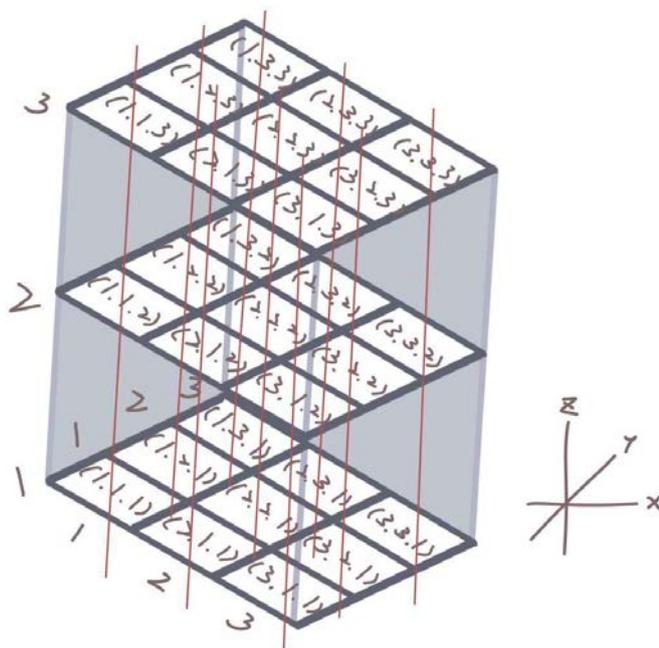
y 項的座標可連結線段為 (x,1,z) (x,2,z) (x,3,z) 及 (x,3,z) (x,2,z) (x,1,z)，而因上述「棋

盤翻轉」原理，我們可以視 (x,3,z) (x,2,z) (x,1,z) 不算，將後續的算式除以二以避免重複

計算；相異三點的 z 項的座標可選擇方式為 (x,y,1) (x,y+1,1) (x,y+2,1)、(x,y,2) (x,y+1,2)

(x,y+2,2)、(x,y,3) (x,y+1,3) (x,y+2,3)，計作：「 $\frac{3 \times 2 \times 3}{2}$ 」

類 3、TTS (x 相同、y 相同、z 差 1)



所含線條如圖表所示，統計共 9 條，有：

19 號線通過點 (1,1,1) (1,1,2) (1,1,3)

20 號線通過點 (2,1,1) (2,1,2) (2,1,3)

21 號線通過點 (3,1,1) (3,1,2) (3,1,3)

22 號線通過點 (1,2,1) (1,2,2) (1,2,3)

23 號線通過點 (2,2,1) (2,2,2) (2,2,3)

24 號線通過點 (2,3,1) (2,3,2) (2,3,3)

25 號線通過點 (1,3,1) (1,3,2) (1,3,3)

26 號線通過點 (2,3,1) (2,3,2) (2,3,3)

27 號線通過點 (3,3,1) (3,3,2) (3,3,3)

與前假設不失一般性，同計為「18/2」條分類為 TTS 的直線。

我們再次以數學算式推算及統整：相異三點的 x 項的座標可選擇方式為 (1,y,z)

(1,y,z+1) (1,y,z+2)、(2,y,z) (2,y,z+1) (2,y,z+2)、(3,y,z) (3,y,z+1) (3,y,z+2)；相異三點的 y 項的座標可選擇方式為 (x,1,z) (x,1,z+1) (x,1,z+2)、(x,2,z) (x,2,z+1) (x,2,z+2)、(x,3,z)

(x,3,z+1) (x,3,z+2)；相異三點的 z 項的座標可連結線段為 (x,y,1) (x,y,2) (x,y,3) 及

(x,y,3) (x,y,2) (x,y,1)，而因上述「棋盤翻轉」，我們可以視 (x,y,3) (x,y,2) (x,y,1) 不算，

將後續的算式除以二以避免重複計算，計作：「 $\frac{3 \times 3 \times 2}{2}$ 」

小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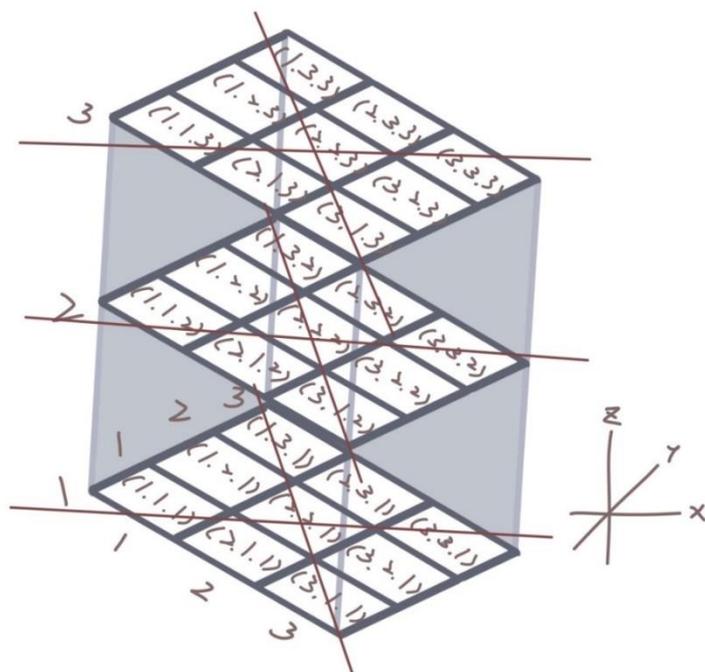
由上述實驗可以發現（類 1）（類 2）（類 3）的算式計法皆為「 $\frac{2 \times 3 \times 3}{2}$ 」，而其相異點僅因項數條件為「S」的位置不同，分別在 x 項、y 項及 z 項之差。

於是我們發現：

1. 在 3 維、邊長 3 的立體中，連線條件為 1 個 S 其餘 T 的直線計算方法為： $2 \times 3 \times 3 / 2$ ，化簡和整理後為：「 1×3^2 」。
2. 在 3 維、邊長 3 的立體中，計算連線條件為 1 個 S 其餘 T 的直線有幾種表示法，可以「 C_1^3 」（C 三取一）表示，代表在三個可紀錄位置裡選擇一位為 S。
3. 在 3 維、邊長 3 的立體中當線段歸類時，某項為「S」則該項有 2 種配對方式、某項為「T」則該項有 3 種配對方法。

統整以上三點，我們可將（類 1）（類 2）（類 3）歸為同一大類，暫名為「大類 A」，紀錄大類 A 的線條時，沿用以上三個公式，我們找到了「大類 A 公式」： $C_1^3 \times 1 \times 3^2$

類 4、SST (x 不同、y 不同、z 相同)



所含線條如圖表所示，統計共 6 條，有：

28 號線通過點 (1,1,1) (2,2,1) (3,3,1)

29 號線通過點 (1,3,1) (2,2,1) (3,1,1)

30 號線通過點 (1,1,2) (2,2,2) (3,3,2)

31 號線通過點 (1,3,2) (2,2,2) (3,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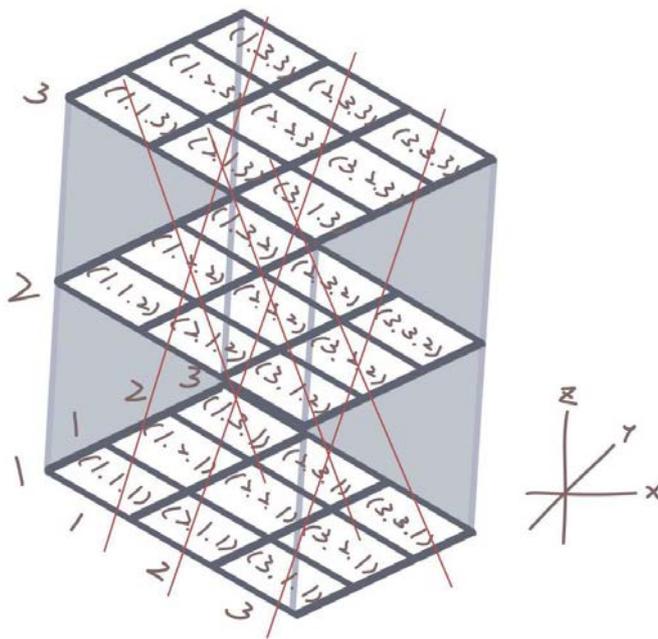
32 號線通過點 (1,1,3) (2,2,3) (3,3,3)

33 號線通過點 (1,3,3) (2,2,3) (3,2,3)

原本應為 12 種的直線因「翻轉棋盤」的原理，和 (1,1,1) (2,2,1) (3,3,1) 重複的 (3,3,1) (2,2,1) (1,1,1) 會被扣掉，因此和上述 6 種線重疊的另外 6 種配對方法會被扣除，因此得「12/2」條分類為 SST 的直線。

因與上三個研究雷同，因此直接做統整：由上述座標來看， x 項可選擇數字為 1 或 3； y 項可選擇數字也為 1 或 3；但 z 項可選擇 1、2 或 3。(也就是指前研究：在三維邊長三的立體中當線段歸類時，某項為「S」則該項有 2 種配對方式、某項為「T」則該項有 3 種配對方法。)，我們可以計作： $\lceil \frac{2 \times 2 \times 3}{2} \rceil$

類 5、TSS (x 相同、 y 不同、 z 不同)



所含線條如圖表所示，統計共 6 條，有：

34 號線通過點 (1,1,1) (1,2,2) (1,3,3)

35 號線通過點 (1,3,1) (1,2,2) (1,1,3)

36 號線通過點 (2,1,1) (2,2,2) (2,3,3)

37 號線通過點 (2,3,1) (2,2,2) (2,1,3)

38 號線通過點 (3,1,1) (3,2,2) (3,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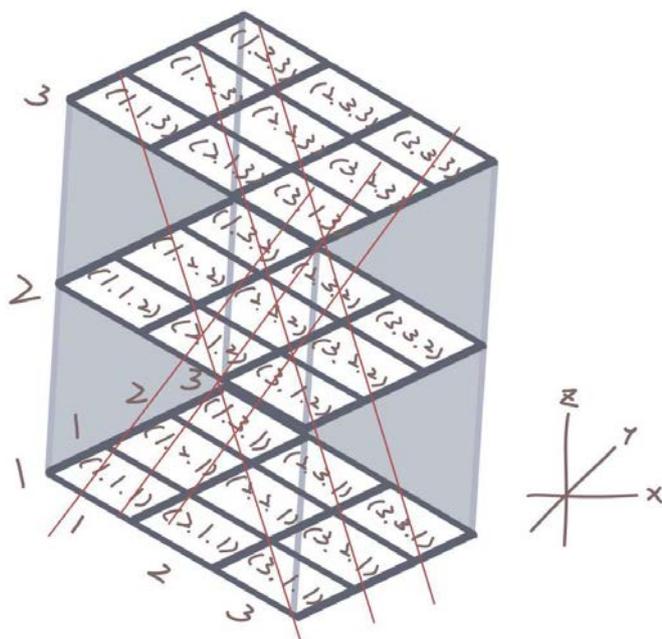
39 號線通過點 (3,3,1) (3,2,2) (3,1,3)

而與剛才的計算相同，也計為「12/2」條分類為 SST 的直線。

與前研究相似：x 項可選擇數字為 1、2 或 3；y 項可選擇數字也為 1 或 3；但 z 項可選擇 1 或 3。

我們可以計作：「 $\frac{3 \times 2 \times 2}{2}$ 」

類 6、STS (x 不同、y 相同、z 不同)



所含線條如圖表所示，統計共 6 條，有：

40 號線通過點 (1,1,1) (2,1,2) (3,1,3)

41 號線通過點 (3,1,1) (2,1,2) (1,1,3)

42 號線通過點 (1,2,1) (2,2,2) (3,2,3)

43 號線通過點 (3,2,1) (2,2,2) (1,2,3)

44 號線通過點 (1,3,1) (2,3,2) (3,3,3)

45 號線通過點 (3,3,1) (2,3,2) (1,3,3)

而與剛才的計算相同，也計為「 $\frac{12}{2}$ 」條分類為 STS 的直線。

與前研究相似：x 項可選擇數字為 1 或 3；y 項可選擇數字也為 1、2 或 3；但 z 項可選擇 1 或 3。我們可以計作：「 $\frac{2 \times 3 \times 2}{2}$ 」

小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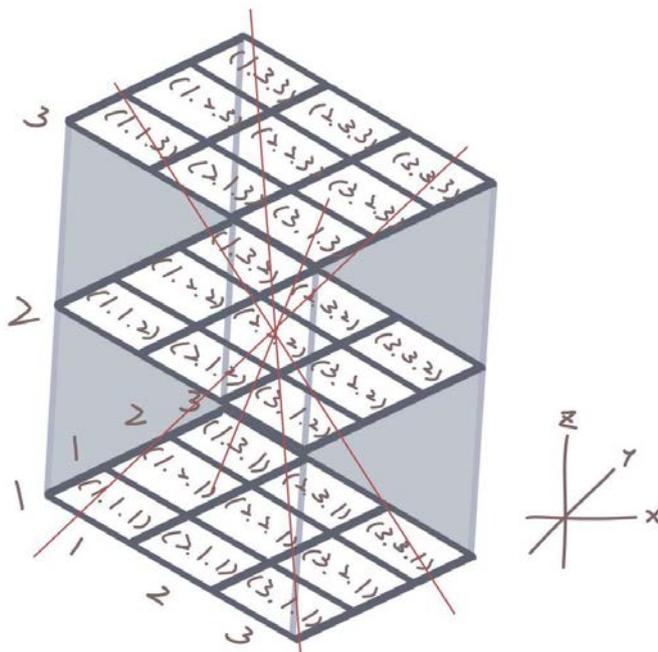
由上述實驗可以發現（類 4）（類 5）（類 6）的算式計法皆為「 $\frac{2 \times 2 \times 3}{2}$ 」，而其相異點僅因項數條件為「S」的位置不同，分別在 x 項、y 項及 z 項之差。

於是我們發現：

1. 在 3 維、邊長 3 的立體中，連線條件為兩個 S 其餘 T 的直線計算方法為： $2 \times 2 \times 3 / 2$ ，化簡和整理後為： 2×3 。
2. 在 3 維、邊長 3 的立體中，計算連線條件為兩個 S 其餘 T 的直線有幾種表示法，可以「 C_2^3 」（C 三取二）表示，代表在三個可紀錄位置裡選擇兩位為 S。
3. 在 3 維、邊長 3 的立體中當線段歸類時，某項為「S」則該項有 2 種配對方式、某項為「T」則該項有 3 種配對方法。

統整以上三點，我們可將（類 4）（類 5）（類 6）歸為同一大類，暫名為「大類 B」，紀錄大類 B 的線條時，沿用以上三個公式，我們找到了「大類 B 公式」： $C_2^3 \times 2 \times 3$ 。

類 7、SSS (x 不同、y 不同、z 不同)



所含線條如圖表所示，統計共 4 條，有：

46 號線通過點 (1,1,3) (2,2,2) (3,3,1)

47 號線通過點 (1,3,3) (2,2,2) (3,1,1)

48 號線通過點 (3,3,3) (2,2,2) (1,1,1)

49 號線通過點 (3,1,3) (2,2,2) (1,3,1)

而與剛才的計算相同，也計為「8/2」條分類為 SSS 的直線。

與前研究相似：x 項可選擇數字為 1 或 3；y 項可選擇數字也為 1 或 3；但 z 項可選擇 1 或 3。

我們可以計作： $\left\lceil \frac{2 \times 2 \times 2}{2} \right\rceil$ 。

小結

由上述實驗可以發現（類 7）的算式計法皆為 $\left\lceil \frac{2 \times 2 \times 2}{2} \right\rceil$ ，而其相異點僅因項數條件為「S」的位置不同，分別在 x 項、y 項及 z 項之差。

於是我們發現：

1. 在 3 維、邊長 3 的立體中，連線條件為三個 S 沒有 T 的直線計算方法為： $2 \times 2 \times 2 / 2$ ，化簡和整理後為： $2^2 \times 1$ 。
2. 在 3 維、邊長 3 的立體中，計算連線條件為三個 S 沒有 T 的直線有幾種表示法，可以「 C_3^3 」（C 三取三）表示，代表在三個可紀錄位置裡選擇三位為 S。
3. 在 3 維、邊長 3 的立體中當線段歸類時，某項為「S」則該項有 2 種配對方式、某項為「T」則該項有 3 種配對方法。

統整以上三點，我們可將（類 7）歸為同一大類，暫名為「大類 C」，紀錄大類 C 的線條時，沿用以上三個公式，我們找到了「大類 C 公式」： $C_3^3 \times 2^2 \times 1$ 。

統合以上研究，我們可以發現：

1. 我們將直線排列方法分為三種（大類 A、大類 B、大類 C），可以藉此察覺我們分類的標準是由該直線分類中「S」數量來作為分類標準。
2. 某大類的線段計算方法為：算式計法皆為 $\left\lceil \frac{2^{\text{S 數量}} \times 3^{\text{T 數量}}}{2} \right\rceil$ 。

3. 在 3 維、邊長 3 的立體中當線段歸類時，某項為「S」則該項有 2 種配對方式（正順與反順）；某項為「T」則該項有 3 種配對方法（可選 1、2 或 3）；扣除重複計算的線段後，總線段共有 49 條。

(五)、推論 n 維、長度 k 的對局中，可連之線段總數量

我們將以上結果套入未知數 n 及 k，討論 n 維、長度 k 的情形。n 維指的是座標數量有 n 個，亦即是有 n 個空格，如下：

$$(\langle 1 \sim k \rangle, \langle 1 \sim k \rangle, \dots, \langle 1 \sim k \rangle)$$

[共有 n 個位置]

而線段計算方法為 $\frac{2^S \times k^T}{2}$ 。

線段歸類時，某項為「S」則該項有 n-1 種配對方式（第一個 S 以正順定下順序，剩餘的 S 可以正向或反向）、某項為「T」則該項有 k 種選擇方法（每個 T 皆可以選擇 1 至 k 的任一個數字）。

於是由上述兩點，從（1 個 S 配 n-1 個 T）至（n 個 S 配 0 個 T），我們可以統整出算式：

$$C_1^n \times 2^0 \times k^{n-1} + C_2^n \times 2^1 \times k^{n-2} + C_3^n \times 2^2 \times k^{n-3} \dots \dots + C_n^n \times 2^{n-1} \times k^{n-n}$$

也就是

$$\sum_{i=1}^n C_i^n \times 2^{i-1} \times k^{n-i}$$

(六)、討論 n 維、長度 k 的對局中，任意選定一點，此點可連出去的線段總量

n 維、長度 k 的情況下，給定任意一點，我們討論這個點可連線出去的方式及條件，現在我們以 5 維、長度 7 的對局來呈現。

依照之前討論的規則，若要達成連線，收集的 7 個點，每個維度須成 S 或 T。

例如選定一點 (3,1,6,4,2)，若要以此點來收集 1S 配 4T，我們發現，任何座標都沒有條件，每個位置皆可當成 S 的位置，例如將第三座標的 6 當成 S，則要收集剩下的

(3,1,1,4,2) (3,1,2,4,2) (3,1,3,4,2) (3,1,4,4,2) (3,1,5,4,2) (3,1,7,4,2)。

而又例如選定一點 (3,5,7,2,2)，若要以此點來收集 2S 配 3T，兩個 S 必須皆呈順序，且只能正順或反順。因此兩個 S 可以選定第一座標的 3 與第二座標的 5 (若 3 的位置為正順，則 5 的位置成反順)，要收集剩下的

(1,7,7,2,2) (2,6,7,2,2) (3,5,7,2,2) (4,4,7,2,2)

(5,3,7,2,2) (6,2,7,2,2) (7,1,7,2,2)；兩個 S 也可以選定第四座標的 2 與第五座標的 2 (兩個 2 的位置都成正順或都成反順)，要收集剩下的

(3,5,7,1,1) (3,5,7,2,2) (3,5,7,3,3)

(3,5,7,4,4) (3,5,7,5,5) (3,5,7,6,6) (3,5,7,7,7)。

由上述所示，我們推斷出選擇兩個 S 以上的條件，只要座標選擇為 S，任意兩個想要湊成 S 的位置，其中任意兩個數字相加必須為 k+1，或是選定的 S 位置數字相同。也就是說，

像 (3,5,7,2,2) 這樣的點，無法以 3S 配 2T 來達成連線。但像是點 (3,5,6,2,2) 就可以 3S 配 2T 達成連線，只要收集

(3,5,7,1,1) (3,5,6,2,2) (3,5,5,3,3) (3,5,4,4,4) (3,5,3,5,5)

(3,5,2,6,6) (3,5,1,7,7) 就可以完成，同時點 (3,5,6,2,2) 無法以 4S 上的搭配來完成連線的收集。

藉由剛剛的討論，我們不難發現，對局中應該選擇將每個座標收集越置中的數字越好，可連出去的線才會更多條。我們用下列表格呈現例子：

維度 5、長度 7	1S 配 4T	2S 配 3T	3S 配 2T	4S 配 1T	5S
(3,1,7,4,2)	可	可	不可	不可	不可
(3,5,6,2,2)	可	可	可	不可	不可
(4,4,4,4,4)	可	可	可	可	可
維度 5、長度 4	1S 配 4T	2S 配 3T	3S 配 2T	4S 配 1T	5S
(3,1,2,4,2)	可	可	可	不可	不可
(3,2,2,3,4)	可	可	可	可	不可
(2,2,3,3,3)	可	可	可	可	可

我們也可以依照這樣的思考原則，在選定一點後，計算出此點可連出去的數量，以下我們依然以表格呈現：

維度 5、長度 4，點 (3,1,2,4,2)

1S 配 4T	任意取一個座標為 S，得線段數為 5
2S 配 3T	依序取 1,4 為 2S，得線段數為 1 依序取 2,2 為 2S，得線段數為 1
3S 配 2T	依序取 3,2,2 為 3S，得線段數為 1
總數	以上累加得 8，可連出去 8 條

維度 5、長度 7，點 (4,4,4,4,4)

1S 配 4T	任意取一個座標為 S，得線段數為 $C_1^5=5$
2S 配 3T	任意取二個座標為 S，得線段數為 $C_2^5 \times 2^1=20$
3S 配 2T	任意取三個座標為 S，得線段數為 $C_3^5 \times 2^2=40$
4S 配 1T	任意取四個座標為 S，得線段數為 $C_4^5 \times 2^3=40$
5S	任意取五個座標為 S，得線段數為 $C_5^5 \times 2^4=16$
總數	以上累加得 121，可連出去 121 條

伍、問題與討論

此次研究變數較少且規則完整，較無探討中的紕漏，經過研究可套入各項邊長與維度，不會有出現異常的情形，因此藉由此公式我們可以算出：

- 二維邊長三的圖形有 8 條連線。
- 二維邊長二的圖形有 6 條連線。
- 三維邊長三的圖形有 49 條連線。
- 四維邊長三的圖形有 272 條連線。

陸、結論暨未來展望

一、結論：

(一) 我們將直線排列方法分為三種（大類 A、大類 B、大類 C）可以藉此察覺我們分類的標準是由該直線分類中「S」數量來作為分類標準。

(二) 某大類的線段計算方法為：算式計法皆為 $\frac{2^S \times 3^T}{2}$ 。

(三) 在維度 3、長度 3 的立體中線段歸類時，某項為「S」則該項有 2 種配對方式、某項為「T」則該項有 3 種配對方法，扣除重複計算之線段後，總線段有 49 條。

(四) 在維度 3、長度 3 的立體中線段歸類時，某項為「S」則該項有 2 種配對方式、某項為「T」則該項有 3 種配對方法。以我們統整出的紀錄為：「 $C_1^3 \times 2^0 \times 3^2 + C_2^3 \times 2^1 \times 3^1 + C_3^3 \times 2^2 \times 3^0 = 49$ （條）」

(五) 在維度 n、長度 k 的前提下，統整出算式：

「 $C_1^n \times 2^0 \times k^{n-1} + C_2^n \times 2^1 \times k^{n-2} + C_3^n \times 2^2 \times k^{n-3} \dots \dots + C_n^n \times 2^{n-1} \times k^{n-n}$ 」

再將此算式列為公式：

$$\sum_{i=1}^n C_i^n \times 2^{i-1} \times k^{n-i}$$

(六) 由 3x3x3 先手必勝推展，n 維長度 3 的對局時，先手依然必勝。

(七) 任何維度或長度改變的井字遊戲都要挑正中間，連出去的線最多。

二、未來展望：

(一) 延伸研究 n 維 ($n \geq 3$) 長度 4，是否有先手必勝。

(二) 延伸研究 k 維長度 k，是否有先手必勝。

(三) 嘗試朝步驟最少者為獲勝進行研究。

柒、參考文獻資料

- [1] 朱峻賢、馬榮喜、陳世易、莊豐兆、顏德琮，國民中學數學課本第二冊。
- [2] 笛卡兒座標系：將思考推往高維度的世界—《用數學的語言看世界》。取自
<https://pansci.asia/archives/128792>
- [3] 維基百科（2022年6月4日）。座標系。取自
<https://zh.wikipedia.org/wiki/%E5%9D%90%E6%A8%99%E7%B3%BB>
- [4] 黃子嘉（2019）。**線性代數及其應用**。大碩教育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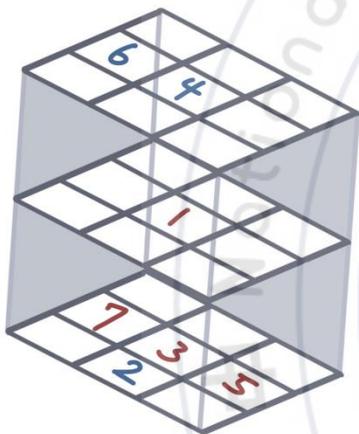
【評語】 030409

將井字遊戲的二維空間推展至可以在 n 維立方體上玩，為一有趣的數學遊戲。當維度增加時，可能的連線數也相對增加，有沒有可能藉由調整獲勝所需的連線數（例如，成功完成 2 條、3 條…連線才算獲勝），讓先後手獲勝的機會仍然維持相等？最少的條數與維度的關係是什麼？如果可以在這一部份多所著墨，作品應該會更精彩。另一方面，內容上可再強化及更清楚的論述必勝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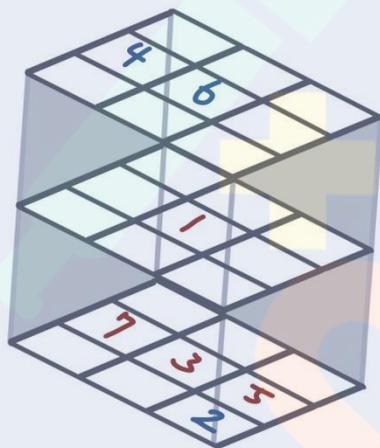
作品簡報

井字遊戲-次元突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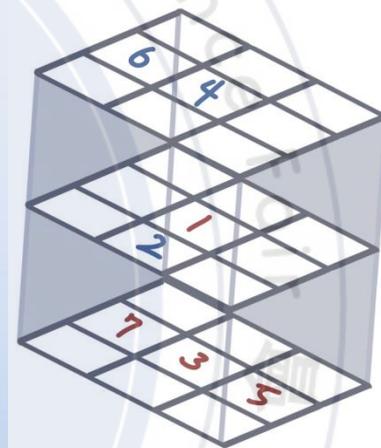
先手必勝



$(2, 1, 1)$



$(3, 1, 1)$



$(2, 1,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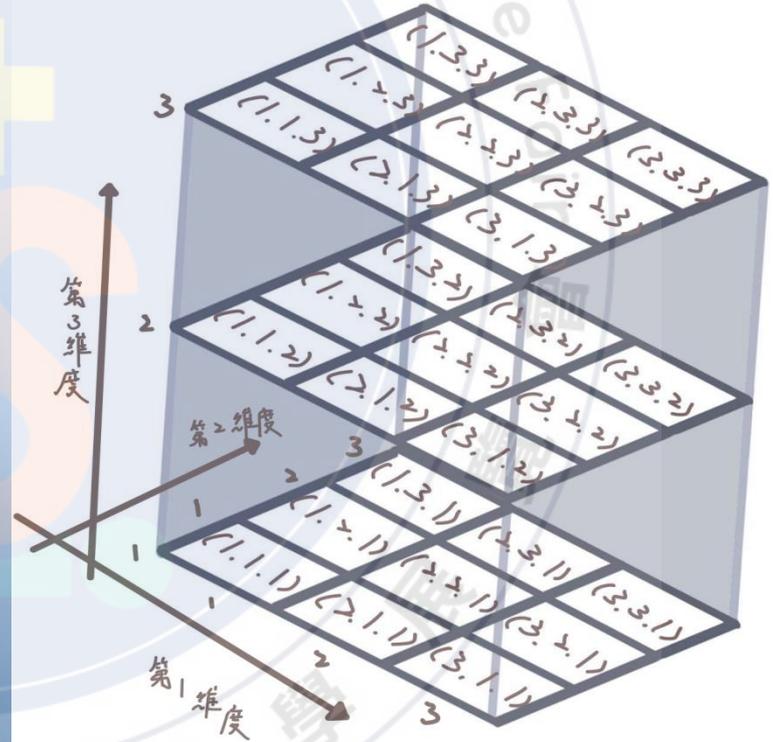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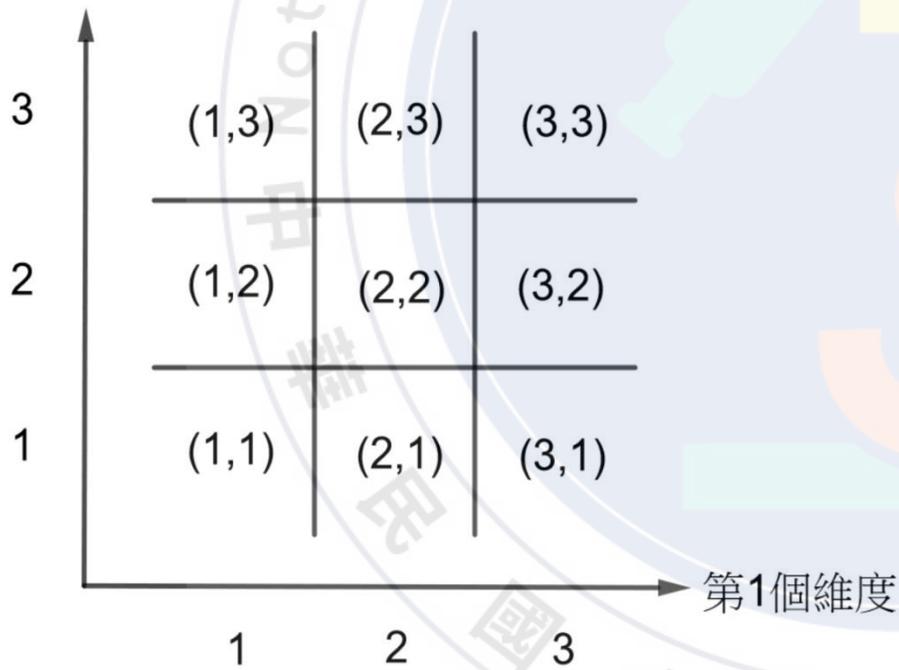
在3x3x3的情況下，先手必勝

定義

- T:指玩家蒐集的點裡，點的某一維度數字皆相同
- S:指玩家蒐集的點裡，點的某一維度數字可依1~k或k~1排出

維度表示

第2個維度



規則轉換

我們將OX遊戲延伸後，規則轉換成收集座標點的遊戲

勝利條件：

收集的點內其中k個點符合以下條件即達成連線：

- 1.k個點的座標為T
- 2.k個點的座標為S(1~k或k~1)
- 3.可全部都是S,不可全部為T

舉例：維度5、長度5

收集滿這五個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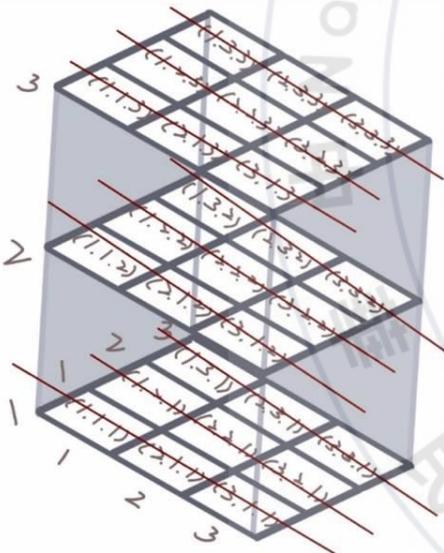
(1,1,1,1,1) (1,1,2,1,1) (1,1,3,1,1) (1,1,4,1,1) (1,1,5,1,1)

可以達成其中一條連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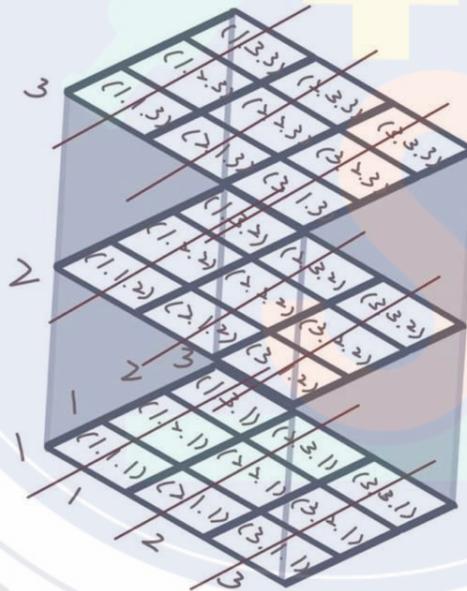
3x3x3總線段數(1)

連線數量?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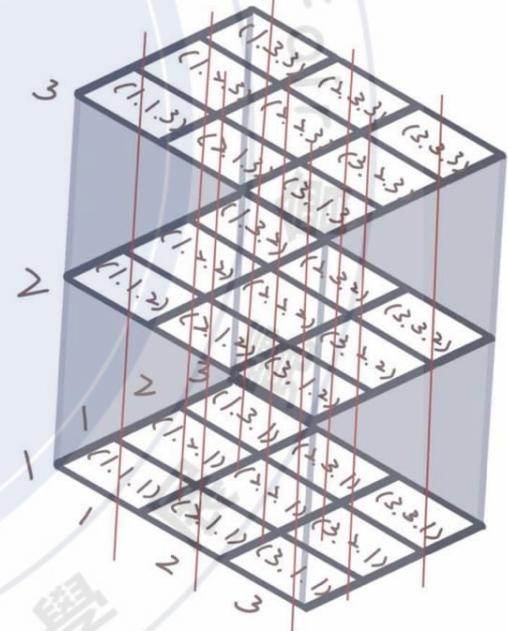
$2T+1S$



→ 9條



→ 9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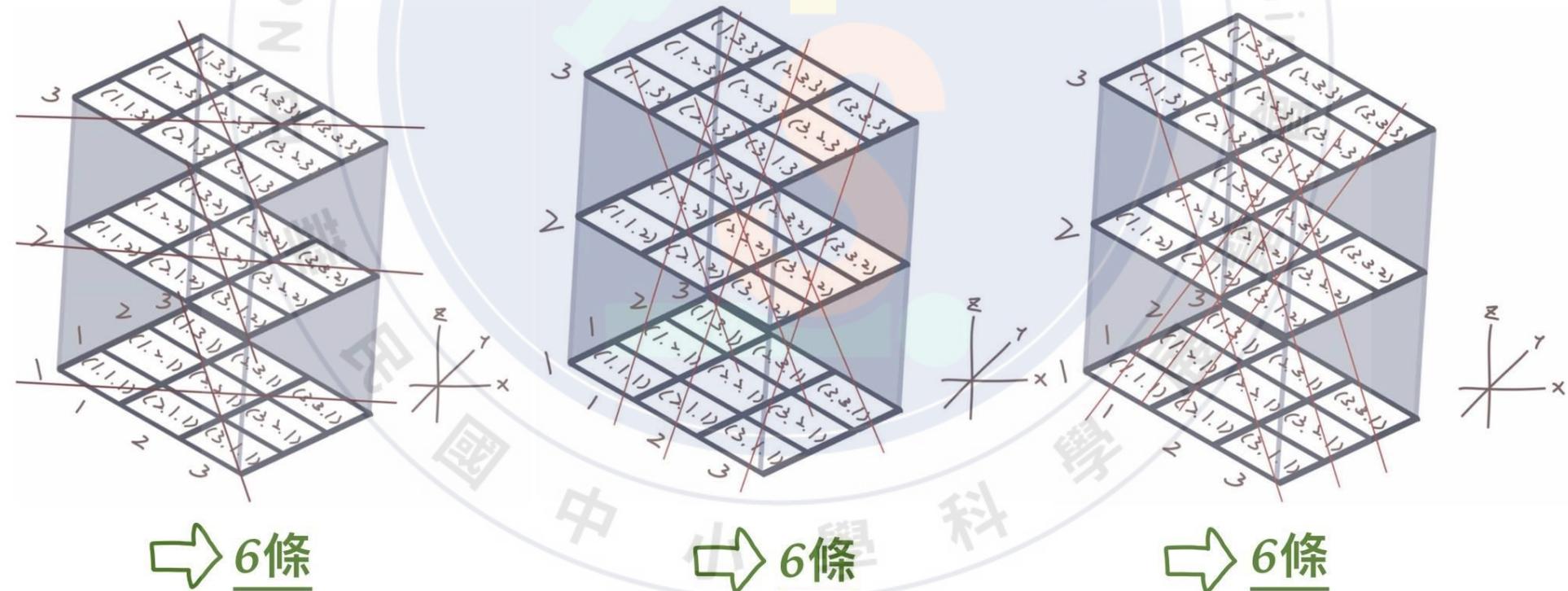


→ 9條

3x3x3總線段數(2)

連線數量？(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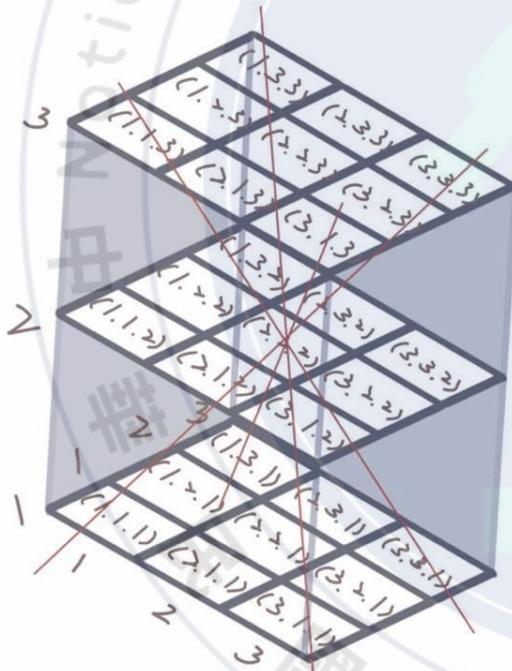
$1T+2S$



3x3x3總線段數(3)

連線數量？(3)

$0T+3S$



類5、SSS (x不同、y不同、z不同)

➔ 4條

配對方法

維度三 長度三配對方式：

$(1, 1, 1)$

$(2, 1, 2)$

$(3, 1, 3)$

S—2種

Ex

X軸為S

三個點可選擇：1、2、3或3、2、1

T—3種

Ex

Y軸為T

三個點可選擇：1、1、1或2、2、2或3、3、3

每組線段連線公式

$$2T+1S \quad C_3^1 \times \frac{3 \times 3 \times 2}{2}$$

$$1T+2S \quad C_3^2 \times \frac{3 \times 2 \times 2}{2}$$

$$0T+3S \quad C_3^3 \times \frac{2 \times 2 \times 2}{2}$$

本區結論

小結



集合算式：

$$C_3^1 \times \frac{2 \times 3 \times 3}{2} + C_3^2 \times \frac{2 \times 2 \times 3}{2} + C_3^3 \times \frac{2 \times 2 \times 2}{2}$$

驗證算式：

$$3 \times 3 \times 3 + 2 \times 3 \times 3 + 2 \times 2 = 27 + 18 + 4 = 49$$

公式導出

統整公式

- 由上述歸類推斷，從（1個S配n-1個T）至（n個S配0個T），並帶入n及k我們可以統整出算式：

$$C_1^n \times 2^0 \times k^{n-1} + C_2^n \times 2^1 \times k^{n-2} + C_3^n \times 2^2 \times k^{n-3} \dots \dots + C_n^n \times 2^{n-1} \times k^{n-n}$$

- 最終公式：

$$\sum_{i=1}^n C_i^n \times 2^{i-1} \times k^{n-i}$$